

安信证券

关于河南地平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安信证券作为河南地平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其他（公司可能承担还款责任的风险）	是
2	生产经营	其他（债务违约）	是
3	生产经营	其他（拖欠员工工资）	是
4	其他	其他（控股股东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是
5	其他	其他（控股股东未能及时配合督导工作）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公司可能承担还款责任的风险

2019年6月，文卫红（借款人）与方雅丽及公司（方雅丽及公司为共同借款人）共同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未来路支行申请共同授信，授信期间为2019年6月6日至2022年6月6日，额度下单笔最长借款期限12个月，可循环使用，文卫红及方雅丽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文卫红个人于2019年6月提取借款212万元并于2020年6月结清；2020年6月再次提取借款212万元，其中2020年7月提前结清72万元（因银行降低额度，72万元的授信于2020年7月提前终止）、2021年6月结清剩余款项140万元；2021年6月4日提取借款140万元，到期日为2022年6月4日。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文卫红因个人资金紧张尚未偿还上述 140 万元借款且已逾期，公司尚未被银行要求承担还款责任，但日后存在可能被银行要求履行共同还款义务的风险。

另外需要说明的是，文卫红及方雅丽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 340 万元借款将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到期，逾期的风险可能较大。若日后公司需要履行担保责任，将对公司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文卫红及方雅丽已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出具承诺：“上述两笔借款均由本人偿还本息，若因此使公司遭受任何损失，由本人向公司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由于文卫红被纳入失信执行人，上述承诺可能存在不能及时履行或不履行的可能性。

2、债务违约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贷款总金额为 800 万元人民币，该贷款分三笔入账。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第一笔 320 万元及第二笔 215 万元贷款本金及利息已偿还，第三笔到期日 2022 年 3 月 18 日的款项尚未偿还的贷款本金为 1,823,021.59 元。如果公司不能尽快偿还，可能引发诉讼事项并导致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3、拖欠员工工资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公司账面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 2,103,051.72 元（未审数据），公司存在未能及时支付员工工资的情况。因上述拖欠员工工资事项，公司员工人数已由 2022 年初的 49 人陆续减少至 2022 年 6 月末的 33 人。

4、控股股东被限制高消费及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

2021 年 10 月，公司控股股东文卫红与上海经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文卫红需支付上海经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 万元股权回购款及相应的利息。文卫红已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支付案件涉及款项 80 万元。

因文卫红未能及时履行还款义务，于 2022 年 4 月 8 日被限制高消费，2022 年 6 月 25 日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为：被执行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执行和解协议。

文卫红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主办券商已提示公司，若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需按照《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要求规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事宜，并提醒文卫红极配合法院工作，尽快清理被执行人事宜。

5、控股股东未能及时配合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控股股东文卫红因涉嫌股权代持事项被举报，公司及主办券商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关于河南地平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管核查的专项反馈意见》，由于文卫红不能及时配合提供银行流水等重要核查证据，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及主办券商尚未核查清楚相关问题，未能及时回复专项反馈。

另外，文卫红作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未能及时主动告知主办券商其个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限制高消费的风险事项，导致公司信息披露不及时。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1、公司可能承担还款责任的事项可能会导致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流转受到限制，进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并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2、因公司债务违约，银行已陆续从公司账户划款，影响了公司的资金安排，且有可能产生罚息，将进一步恶化公司的经营状态，导致公司存在停产等经营风险，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公司拖欠员工工资事项有违《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可能产生劳动纠纷，且可能受到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也可能导致更多的员工离职，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公司控股股东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将对公司的声誉产生不利影响，导致相关人员董事和高管任职资格存疑。因诉讼或仲裁案件、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等公开信息存在一定的迟滞性，且公司及相关工作人员未主动向主办券商告知相关重大事项信息，主办券商不排除公司存在其他诉讼、仲裁案件或其他应披露而尚未披露的事项。

5、控股股东不能及时配合公司及主办券商进行股权代持相关事项的核查可

能会被监管机构采取自律监管措施。

三、 主办券商提示

公司目前现金流比较紧张，且存在可能承担还款责任、拖欠员工工资、银行借款逾期等风险事项，若上述事项不能尽快得到有效改善，公司的经营可能会受到较大不利影响，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本次风险提示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公司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同时提示投资者：风险事项情况所列信息内容不能免除和替代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和责任，建议投资者登陆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网站获取有关法律文书和公开信息的全文内容，并对上述网站保持持续关注。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安信证券

2022年7月5日